

证券代码：688523

证券简称：航天环宇

公告编号：2025-033

湖南航天环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湖南航天环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9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军民两用通信、测控与测试装备产业化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由2025年9月30日延期至2026年6月30日。保荐机构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3年3月30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湖南航天环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727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申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0,880,000.00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21.8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93,636,8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70,531,011.61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23,105,788.39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于2023年5月30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3]37026号）。

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并由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2023年6月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南航天环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公司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募投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累计投入	募集资金投入进度
军民两用通信、测控与测试装备产业化项目	50,000.00	30,355.22	60.71%

注：1、以上数据未经会计师审计或审阅；
2、投入进度=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三、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及原因

(一)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情况

根据募投项目当前实际建设情况，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投资金额及用途不发生变更的前提下，经公司审慎研究拟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延期，具体如下：

募投项目名称	原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	调整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
军民两用通信、测控与测试装备产业化项目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

(二)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原因

自募集资金到位以来，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积极推进项目相关工作，并结合实际需要来规划募集资金的使用。募投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场地建设、新购高端研发设备、检测设备等。场地建设实际执行过程中受该项目相关权证办理、施工工程进度等多方面因素影响，建设进度有所延迟。高端研发设备、检测设备涉及海外进口且单价较高，相关进口设备采购的沟通、谈判、运输、调试等环节均受到影响，整体采购周期较长。

同时为紧跟政策与市场需求，在保证项目实施的基础上，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根据未来业务发展规划以及募投项目实际实施情况调整原项目建设方案，扩大项目的总建筑面积，能更为合理地规划生产园区配置，优化生产流程，扩大生产规模，满足批量订单需求，提高项目的产能，更好地满足高端

产品制造需求。为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稳步实施，充分考虑项目建设周期，经审慎研究，拟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期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四、本次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仅涉及项目进度的变化，未改变募投项目的投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等，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活动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

五、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军民两用通信、测控与测试装备产业化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由 2025 年 9 月 30 日延期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保荐机构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充分考虑了实际情况作出的决定，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湖南航天环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26 日